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作为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股份”、“上市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对招标股份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99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8,801,205股，并于2022年1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总股本为206,403,615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275,204,82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数量为56,251,44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0.44%；有限售条件股数量为218,953,376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79.56%。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3,044,058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11%，限售期限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2年7月11日起上市流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75,204,820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218,953,376股。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剩余有限售条件股数量为215,909,3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45%。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今，公司未发生因股份增发、回购注销、派发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形。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10%的网下发行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

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进行违法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3,044,058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11%；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户数为704户；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 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 份数量(股)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 配售限售股	3,044,058	1.11%	3,044,058	0

注：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四、股权结构变动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18,026,176	79.22%	-	3,044,058	214,982,118	78.12%
其中：高管锁定股	0	0.00%	-	-	0	0.00%
首发后限售股	3,044,058	1.11%	-	3,044,058	0	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6,403,615	75.00%	-	-	206,403,615	75.00%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8,578,503	3.12%	-	-	8,578,503	3.1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7,178,644	20.78%	3,044,058	-	60,222,702	21.88%
三、总股本	275,204,820	100.00%	-	-	275,204,820	100.00%

注：以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2022年6月30日作为股权登记日下发的股本结构表填写。根据《创业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特别规定》，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在承诺的持有期限内，可以作为出借人参与证券出借。该部分股票出借后，按照无限售流通股管理。目前公司战略投资者共持9,505,703股，截至2022年6月30日，已有927,200股出借，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上表中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动前后均包含暂时按照无限售流通股管理的战略配售可出借927,200股。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招标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